

阳泉市人民防空办公室随机抽查事项清单

序号	抽查事项	检查依据	检查内容	检查方式	适用对象	备注
1	对建设项目兼顾人民防空需求、防空地下室及其他人防工程施工设计文件审批及竣工验收事项的监管	《山西省人民防空工程建设条例》十二、十三条	人防工程实体质量、防护设备质量和工程资料；参建人防工程各方单位履行质量责任的行为。	不定期抽查	人防工程建设单位、施工单位、设计单位监理单位。	
2	对占用人民防空通信专用频率、使用与防空警报相同的音响信号或者擅自拆除人民防空通信、警报设施的处罚	《中华人民共和国人民防空法》第49条	是否占用人民防空通信专用频率、使用与防空警报相同的音响信号或者擅自拆除人民防空通信、警报设备设施。	定期检查	占用人民防空通信专用频率、使用与防空警报相同的音响信号或者擅自拆除人民防空通信、警报设备设施的单位和个人。	

3	对城市重点经济目标单位的检查	1、《中华人民共和国人民防空法》第17条 2、山西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人民防空法》办法第13条	对城市和经济目标的人民防空建设；对防空袭方案战时防护措施和应急抢险抢修方案的检查。	不定期抽查	城市重要经济目标单位。	
---	----------------	---	---	-------	-------------	--